

中国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促进会 文件 青 岛 市 特 种 设 备 协 会

中特促联〔2023〕37 号

关于举办特种设备生产和使用单位 (质量) 安全总监、(质量) 安全员 培训班的通知

各特种设备生产和使用单位及相关人员：

《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(73 号令)和《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(74 号令)(以下简称“两个令”)已于 2023 年 4 月 4 日公布，自 5 月 5 日起正式实施，为了督促各特种设备生产和使用单位落实安全主体责任，强化主要负责人特种设备质量安全责任，规范质量安全管理人员行为，中国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促进会(以下简称中特促进会)联合青岛市特种设备协会定于 9 月下旬在山东省青岛市举办“特种设备生产和使用单位(质量)安全总监、(质量)安全员培训班”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及地点

(一) 时间: 2023 年 9 月 24 日报到, 9 月 25 日-26 日培训。

(二) 地点: 青岛海大学术交流中心(青岛市市南区红岛路 8 号, 交通路线见附件)

二、培训内容

(一)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》解读;

(二) 《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和《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解读;

(三) 特种设备法律法规、安全技术规范、标准知识; 应急救援, 事故调查与处理;

(四) (质量) 安全总监、(质量) 安全员岗位职责和日管控、周排查、月调度工作制度和机制, 监督检查重点介绍;

(五) 安全管理和事故应急处置。

培训后进行测试(曾取得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负责人的学员免试, 并提供相关证明), 经测试合格后, 颁发《特种设备生产(使用)单位质量安全总监(安全总监)培训合格证明》或《特种设备生产(使用)单位质量安全安全员(安全员)培训合格证明》。

三、报名方式

(一) 本次培训自愿报名参加;

(二) 请欲参加此次培训的单位和个人, 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报名。



四、培训费用

(一) 主要负责人、(质量)安全总监:

1800 元/人, 中特促进会和青岛市特种设备协会会员单位
1600 元/人。

(二) (质量)安全员:

800 元/人, 中特促进会和青岛市特种设备协会会员单位 700
元/人。

(三) 上述费用请于 9 月 23 日前汇入以下账户:

户 名: 中国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促进会

账 号: 325958699530

开户行: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桥支行

行 号: 104100005602

本次培训接受现场交费, 可使用刷卡、微信、支付宝、现金
等方式。汇款单位在报到时须出具汇款凭证。

五、参加人员食宿由主办方统一安排, 费用自理。

六、若对活动需进一步了解, 可按以下方式与主办方联系:

(一) 中特促进会

联系人：靳雪 电 话：13810055703

(二) 青岛市特种设备协会

联系人：于洋 电 话：18561668089

附件：交通路线



抄送：存档。

中国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促进会

2023年9月6日印发

附件

交通路线

一、报到时间及地点

酒店名称：青岛海大学术交流中心

酒店地址：青岛市市南区红岛路8号

酒店电话：0532-82931800

联系人:刘慧 13505322960

二、交通路线

（一）机场至酒店：

机场巴士：机场至中国海洋大学学术交流中心，可乘机场巴士（702——胶东机场至火车站）至市南区中山路机场大巴站，再乘220路公交车（湖北路中山路站点上车到红岛路下车），往南步行约50米到达中国海洋大学四校门内（海大学术交流中心）费用约32元，约2小时，乘出租车约60公里。

（二）火车站至酒店

青岛火车站：乘坐地铁3号线（青岛站至青岛北站方向）至人民会堂站下，再乘坐1路、367路、225路、307路至黄县路站下车走500米到市南区红岛路八号（中国海洋大学四校门内）海大学术交流中心，费用约为5元，约30分钟，乘出租车约5公里。

青岛火车北站：乘坐地铁1号线（王家港方向）到广饶路地铁（D口）出站，步行479米，乘坐25路、307路、217路

公交(团岛方向)到登州路莱芜二路站(坐一站)向南步行434米(红岛路8号海大四校门),到达海大学术交流中心,乘出租车约18公里。

青岛火车西站:乘坐黄岛K22路(黄岛轮渡方向)到隐珠地铁站下车,再乘坐13号线(井冈山路方向)到井冈山路下车,站内换乘1号线(东郭庄方向)到观象山(市立医院)地铁站下车。出站后打车12元左右到达中国海洋大学学术交流中心(市南区红岛路八号,海大四校门),乘出租车约50公里。

温馨提示

中国海洋大学分为四个校区,分别是鱼山校区、浮山校区、崂山校区、西海岸校区。

中国海洋大学学术交流中心位于鱼山校区校园内。所有宾客必须从市南区红岛路八号——鱼山校区四校门学术中心专用通道进入。

三、相关食宿标准

1. 活动期间,参加人员的食宿由会务统一安排,其费用自理。
2. 食宿标准:330元/人·天(标准间合住),540元/人·天(单住),该费用请于报到时直接向会务组人员交纳。